

关于开展2024年度团组织生活改革基金总结评比的通知

各团支部：

为全面落实《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的若干措施》，进一步提升我院基层团组织行动力和内部凝聚力，院团委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“团改金”活动的申报工作。自活动开展以来，各团支部认真组织动员，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。

为进一步夯实工作基础，加强交流和分享，总结经验和问题，现将2024年度团组织生活改革基金总结评比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4-2025学年春季学期教学周第三周至第六周

二、实施流程

1.材料提交：各支部需认真总结2024年度“团改金”活动的开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等，于**3月14日（周五）23：59前**填写链接<https://wj.sjtu.edu.cn/q/63F8VD4s>，并按照规定填写自评总结表（附件1），文件夹中附上**至少5张**项目实施活动过程高清照片，将文件夹打包压缩后上传至<https://jbox.sjtu.edu.cn/l/J1gkJk>，以“支部名称+团改金总结评比”命名（例：“电院2301团改金总结评比”）。

2.院系检查：院团委将在本学期前4周内对各团支部开展的“团改金”活动进行结项检查，按照将“团改金”活

动打造成为全体支部成员整合资源、凝聚情感、同辈激励和共同成长的平台载体的总体要求，重点考察项目的目的性、系统性、持续性、参与度和成效等五个维度，对各支部“团改金”活动给出结项检查结果排序。

3.总结交流：院团委将加强活动宣传报道，广泛宣传“团改金”活动的优秀案例，以期实现以点带面的示范作用，切实巩固和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，促进我院共青团事业的发展。

本次总结评比拟在全校范围内设一等奖10个、二等奖10个、三等奖20个。校团委将根据各支部的总结材料及院系推荐顺序选拔40个团支部参评，并通知各院系材料评审结果与团改金总结答辩评审安排。届时院团委将通知被选中参加校级总结评比的团支部进行答辩准备。

评审结果将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，公示结束后，获奖团支部将获得相应奖励：一等奖2500元，二等奖2000元，三等奖1500元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各支部的“团改金”活动开展情况和评比结果将作为2025年度支部工作等级评估的重要指标。

联系人：

陈林显一：chenlinxianyi@sjtu.edu.cn

夏一凡：coda-5@sjtu.edu.cn

附件1：2024年度“团改金”活动总结评比支部自评表

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
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
委员会
二〇二五年三月